证券代码:688448 证券简称:磁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4,417.42	31,160.54	10.45
营业利润	5,031.36	6,683.49	-24.72
利润总额	5,026.86	6,702.99	-2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62.04	5,975.93	-2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3.47	4,628.71	-2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2	1.12	-2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7%	18.11%	减少8.9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6,513.26	63,542.34	99.1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3,997.51	36,112.83	160.29
股本	7,126.11	5,344.58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3.19	6.76	95.12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

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34,417.42万元,同比增长10.4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62.04万元,同比下降20.3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73.47万元,同比下降22.80%。

2、财务状况

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126,513.26万元,同比增长99.1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93,997.51万元,同比增长160.2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13.19元,同比增长95.12%。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在国家日益重视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的背景下,下游应用领域需求有所增强,公司在巩固自身优势基础上积极进行市场拓展和布局,取得了一定的业绩增长。同时,面对疫情反复等不利影响,公司积极应对,加快新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进程,公司磁悬浮空气压缩机等新产品在多个应用领域实现销售,收入规模较去年增长明显,也支撑公司业绩的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相关研发费用较去年增长较多。同时,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适当下调了鼓风机产品销售价格,报告期毛利润水平较2021年度有所下降。

(二)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99.10%,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160.29%,股本较期初增长33.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增长95.12%,主要系:

(1)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持续盈利带来的未分配利润的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带来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的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南京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纳睿雷达")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2年2月1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3126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纳睿雷达",扩位简称为"纳睿雷达科技",股票代码为"688522"。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6.68元/股,发行数量为3,866.68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93.3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28.534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32%,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初始战略配售的差额64.799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636.1453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5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02.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48%。

根据《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3,553.2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73.8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62.2953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5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75.8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48%。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2月2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组成,无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285,347	3.32%	59,999,997.96	-	59,999,997.96	24
合计		1,285,347	3.32%	59,999,997.96	-	59,999,997.96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526,113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78,078,954.8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32,38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0,847,825.1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622,953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056,039,446.04

3、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5,280,206.06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5、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3年2月23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会议室会议室主持了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8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纳睿雷达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限售摇号的共有4,189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419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587,361股,约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7.02%,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5%。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限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232,387股,包销金额为10,847,825.16元,包销股份数量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62%,包销股份数量约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0.60%。

2023年2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755-23835518、0755-23835519、0755-23835296

邮箱:project_nrldecm@citics.com

发行人: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1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2,297.29	33,039.66	-2.25
营业利润	14,292.71	13,588.84	5.18
利润总额	14,313.95	13,595.64	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199.63	13,526.84	4.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26.11	12,424.61	-19.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68	1.95	-1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3	38.22	减少29.4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7,292.62	52,177.43	354.7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25,505.44	42,145.13	435.07
股本(万股)	9,236.34	6,927.25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24.42	6.08	301.30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数据及指标以公司编制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297.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199.63万元,同比增长4.9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026.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3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237,292.62万元,较期初增长354.7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225,505.44万元,较期初增长435.0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24.42元/股,较期初增长301.30%。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297.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5%,主要原因:一方面,受宏观经济贸易环境及新冠疫情冲击的影响,公司在电动工具、运动出行等应用领域的产品销售出现下滑;另一方面,公司在散热风扇(应用于服务器等)、白色家电等应用领域的产品销售增幅较大,上述因素叠加,公司营业收入小幅下降。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026.1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30%,一方面系因销售收入略有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为及时满足下游不同领域产品应用需求,保障电机驱动控制芯片设计和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前列及达到国际水平,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市场推广投入力度所致。

(二)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减少29.49个百分点,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分别增长354.78%、435.07%、33.33%、301.30%,主要系公司于2022年第二季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本期末净资产较期初大幅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及指标可能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通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678号)。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749.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11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131.1380元/股,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87.4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50.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98.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749.0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绿通科技于2023年2月23日(T-1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绿通科技"股票498.4500万股。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3年2月2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2月2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当日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深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8,990,12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5,858,830,000股,配号总数为71,717,66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7171766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194.0676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49.8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00.75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48.25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36552615%,有效申购倍数为4,227.38933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2月2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2月2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60,01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40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华泰联合证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华人健康",股票代码为"301408"。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为16.24元/股,发行数量为60,010,000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3,000,50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本次发行网下发行数量为48,608,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40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60,010,00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58.943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2,002,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606,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03,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82777864%,有效申购倍数为3,536.34469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2月22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230,83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77,268,679.2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72,670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804,160.8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6,606,5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94,489,56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36,606,500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663,912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11%。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72,670股,包销金额为2,804,160.8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为0.29%。

2023年2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尚未收取的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71

联系邮箱:htlhecm@htsc.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24日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黄金"、"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6,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7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00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9元/股。

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394.4913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4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405707421%,有效申购倍数为2,464.83044倍。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3年2月2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2月2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2,81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11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8,451,8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公募养老社保类(A类)	2,736,200	32.37%	3,108,471	51.81%	0.01136054%
年金保险类(B类)	1,475,600	17.46%	1,250,044	20.83%	0.00847143%
其他类(C类)	4,240,000	50.17%	1,641,485	27.36%	0.00387143%
总计	8,451,800	100.00%	6,000,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余股998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配售对象"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6451549、010-86451550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黄金"、"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7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摇号中签结果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2月2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3年2月2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965,3465,5965,8465
末"6"位数	693819,093819,293819,493819,893819
末"7"位数	4382794,0382794,2382794,6382794,8382794,6336384,1336384
末"9"位数	262221811,126294041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四川黄金"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08,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四川黄金A股股票。

发行人:四川容大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